

关于“优化失业人员档案接转流程”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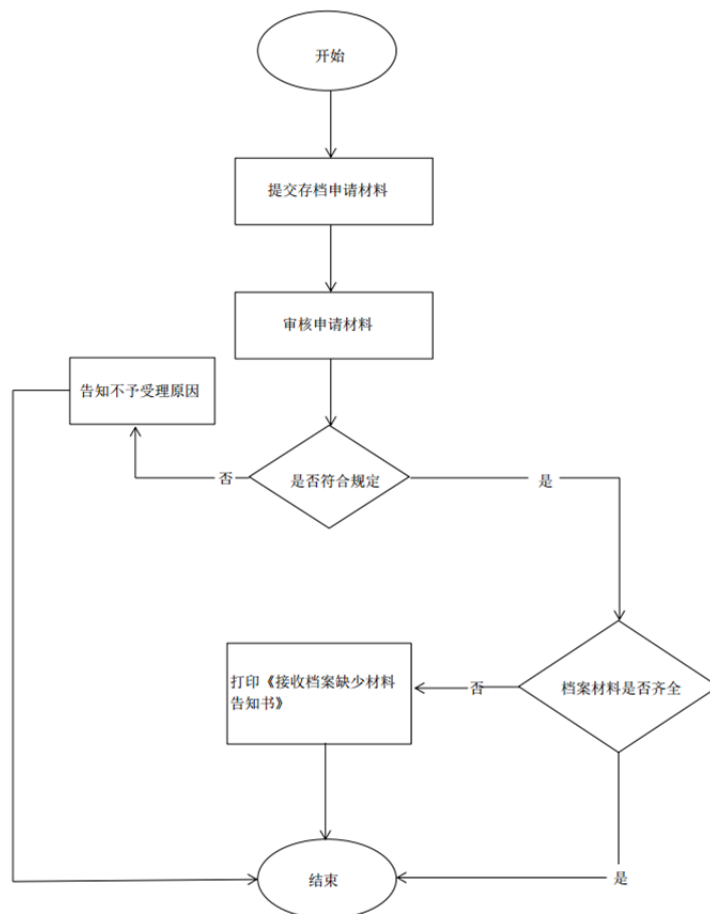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失业人员档案接转

服务对象：与企事业单位终止或解除劳动（聘用）关系的本市
失业人员

经办机构：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 办理方式:
1. 网上办理 (<http://rsj.beijing.gov.cn/>)
 2. 微信办理 (关注“北京人社”公众号, 办理开具调函服务)
 3. 现场办理 (区公服中心)

- 提交材料:
1. 身份证
 2. 密封完整的人事档案
 3. 《北京市存档人员登记表》

三、数据使用情况

- 大数据使用情况:
1. 就失业管理子系统的互动接口
 2. 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 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 网上办理一般当日办结/现场办理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 网上告知/短信告知/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 无

关于“做好积分落户人员档案接收和管理”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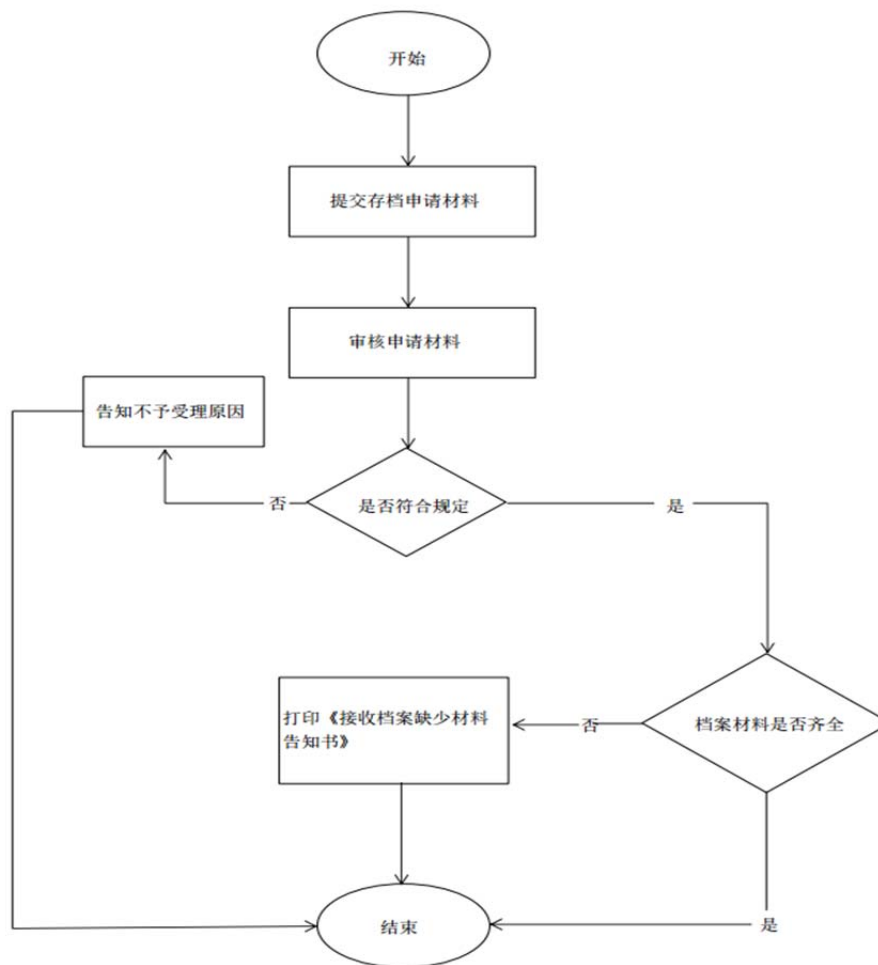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积分落户人员档案接转

服务对象：本市积分落户人员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办理方式：现场办理（市、区公服中心）

提交材料：1. 身份证

2. 密封完整的人事档案

3. 《北京市存档人员登记表》

4. 《调动介绍信》《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无

关于“简化已存档人员档案转移手续”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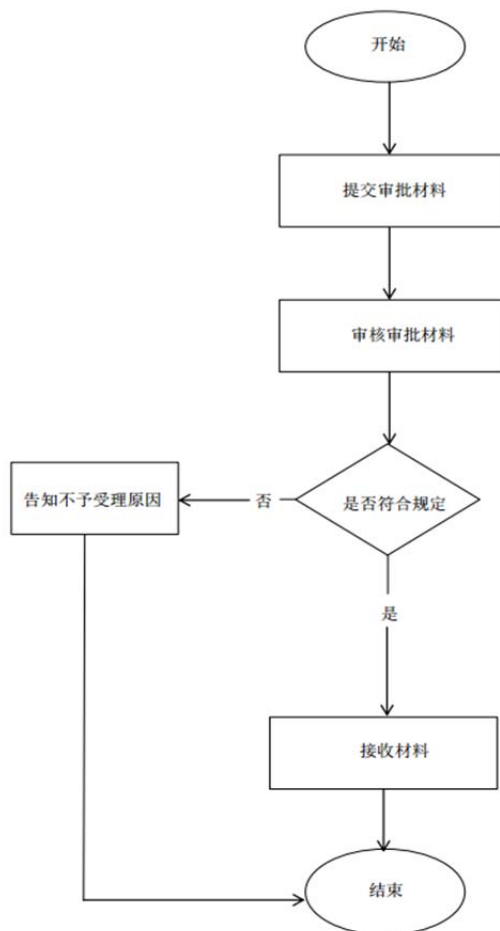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简化已存档人员档案转移手续

服务对象：已在本市公服中心存档后办理进京落户人员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办理方式：现场办理（市、区公服中心）

提交材料：1. 身份证

2. 进京审批材料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无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无

关于“完善临近法定退休年龄人员档案接收及服务程序”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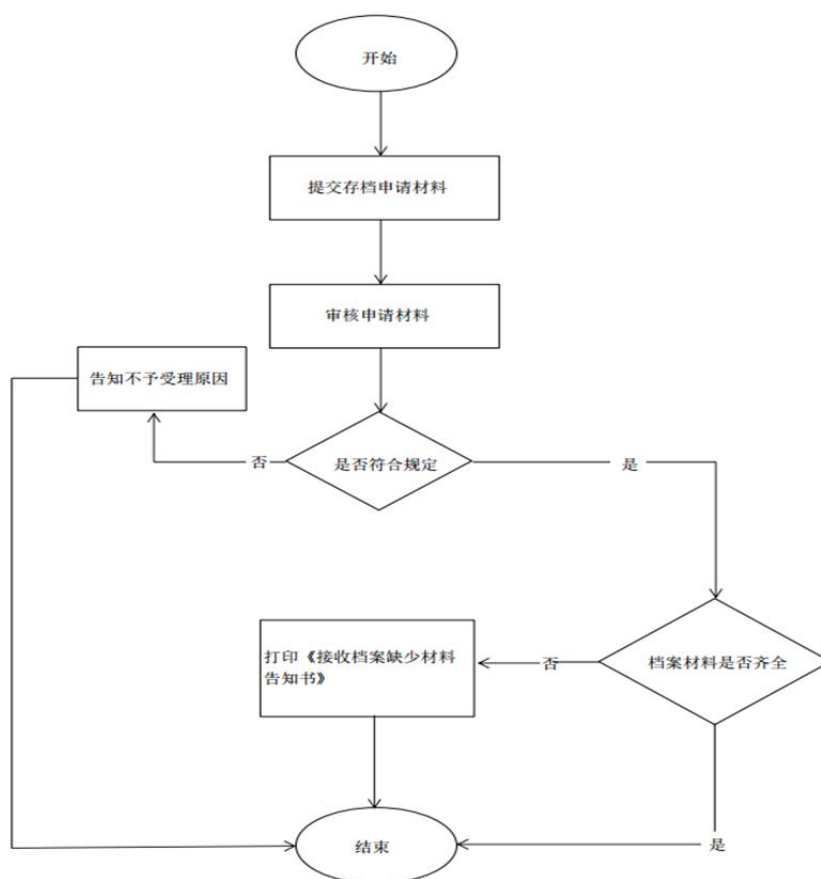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临近法定退休年龄人员档案接收及服务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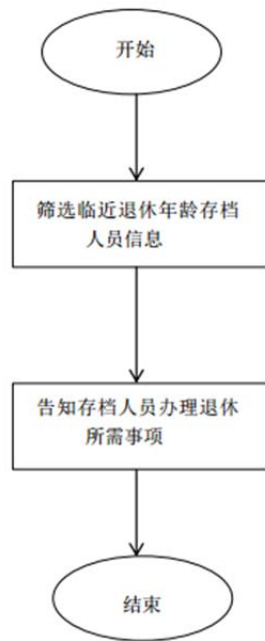
服务对象：本市临近退休年龄的存档人员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临近法定退休年龄人员档案接收流程图



退休办理提前告知服务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 办理方式:
1. 网上办理 (<http://rsj.beijing.gov.cn/>)
 2. 微信办理 (关注“北京人社”公众号, 办理开具调函服务)
 3. 现场办理 (市、区公服中心)

- 提交材料:
1. 身份证
 2. 密封完整的人事档案
 3. 《北京市存档人员登记表》

市、区公服中心开展临近退休人员信息核实, 提前告知存档人员办理退休所需事项。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档案接收网上办理一般当日办结/现场办理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网上告知/短信告知/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无

关于“规范档案证明服务”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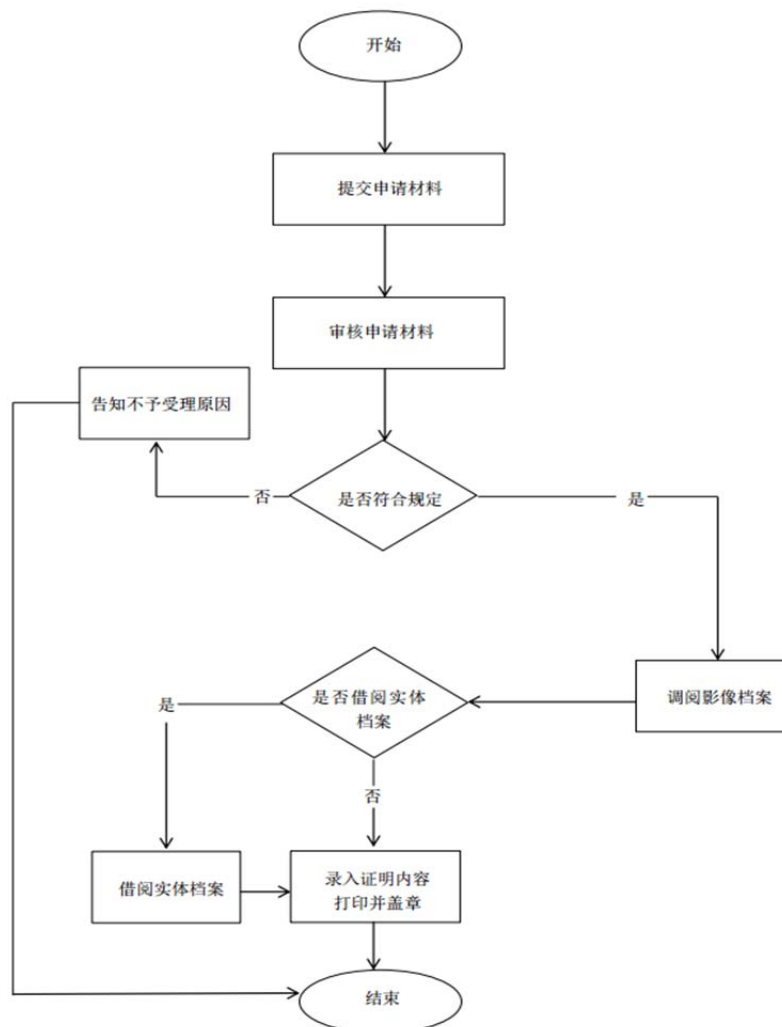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规范档案证明服务

服务对象：存档人员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办理方式: 1. 网上办理 (<http://rsj.beijing.gov.cn/>)
2. 微信办理 (关注“北京人社”公众号)
3. 现场办理 (市、区公服中心)

提交材料: 1. 身份证
2. 委托存档单位介绍信 (个人存档无需提供)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 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 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 网上办理一般当日办结/现场办理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 网上告知/短信告知/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 无

关于“明确档案材料复印内容”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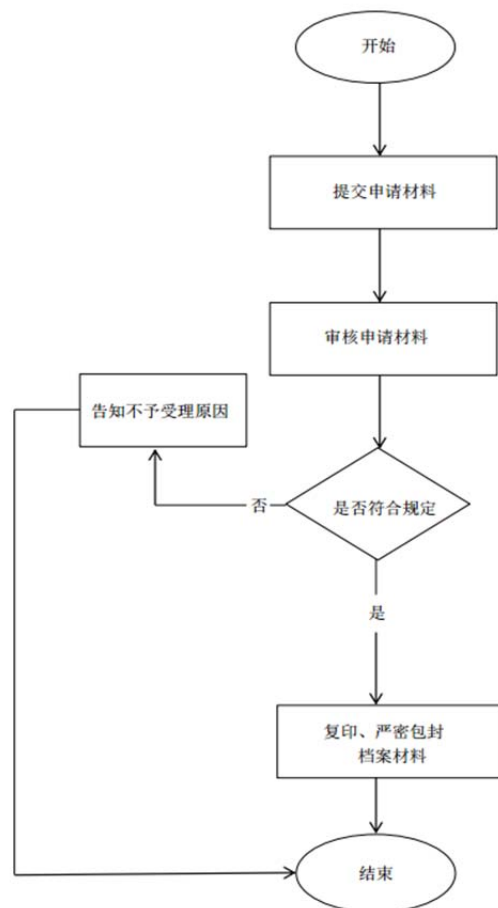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档案材料复印

服务对象：存档人员、有关单位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 (市、区公服中心)

提交材料: 1. 身份证

2. 有关单位介绍信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 无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 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 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 现场告知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 无

关于“落实简化档案服务要求” 制定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落实简化档案服务要求

服务对象：个人和单位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无

二、办理要求

公服中心应按照本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服务指南和业务经办规程开展服务，落实精简办事申请材料要求，能够通过数据共享获取信息的，不得要求存档个人或单位提供材料。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1. 就失业管理子系统的互动接口

2. 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无

关于“推进‘不见面、少跑腿’档案便捷服务” 制定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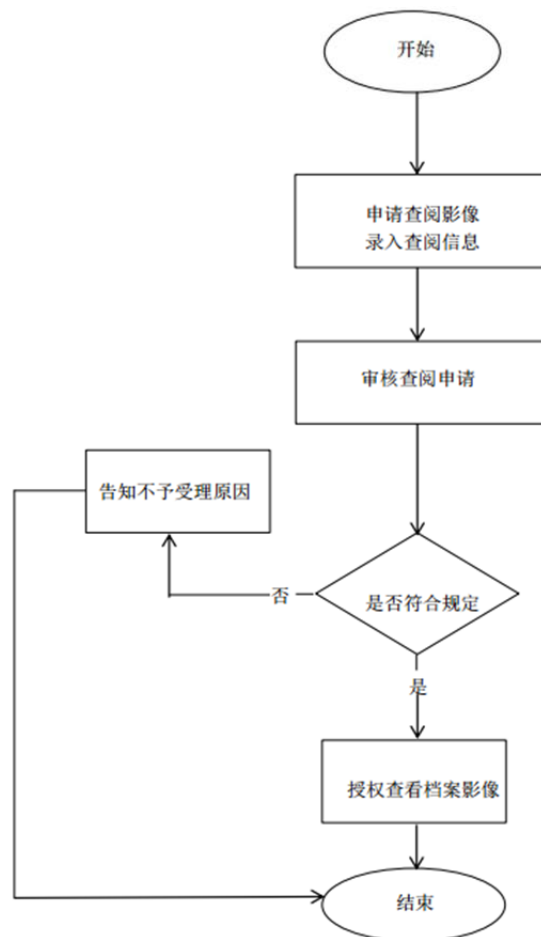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服务事项名称：推进“不见面、少跑腿”档案便捷服务

服务对象：个人和单位

经办机构：市级、区级公服中心

经办流程图：



二、办理方式和提交材料

办理方式: 通过信息系统调阅档案影像

提交材料: 身份证

三、数据使用情况

大数据使用情况: 1. 就失业管理子系统的互动接口

2. 北京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查询接口

办理“失业保险金申领、社会保险补填、工龄核定、退休申报等事项” 公服中心应优先向档案借阅部门提供档案影像。

电子证照使用情况: 无

四、告知工作

办结时限: 即时办结

告知方式及告知时间: 系统响应

其他需要服务对象操作或者知晓的事项: 无